

2、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2-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2-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舞蹈学院）的（北京舞蹈学院 2026 年艺术实践场地运维、01 包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实践场地技术保障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凯亚视界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 / ），属于（ / 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 / 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凯亚视界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26 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